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ST 新潮

公告编号：2025-038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经审计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5 月 6 日起停牌，若公司股票在停牌 2 个月内仍无法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00777	ST 新潮	A 股 停牌	2025/5/6			

一、停牌事由

因公司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经审计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5 月 6 日起停牌。若公司股票在停牌 2 个月内仍无法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风险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自法定期限届满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如公司在

股票停牌两个月内仍未披露的，则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日起的两个半月内仍未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2024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的风险。

三、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

公司原定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因定期报告涉及的部分财务信息需要进一步补充提供，公司预计无法在法定期限内（2025年4月30日）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四、解决方案及披露时间安排

年审会计师团队在美国公司现场审计的三周时间里，公司积极配合审计要求，竭尽全力推进2024年度审计进程。但是因时间过于紧迫，所需材料细致且复杂，部分材料包括审计所需的询证函回函，需要较长时间才能全面收集。因此，公司正按照审计要求进一步补充提供前述资料。公司将尽快催促公司客户完成回函，以便补充审计所需重要依据，争取在法定披露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尽早披露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五、其他说明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日